

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湖南先进技术产业园 1 栋 401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 年 4 月 30 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 罗萍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42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 35 人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梁伟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6 年 5 月 21 日起生效。该职工监事为连选连任，未发生变更。

公司已就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题》中涉及的事项对职工监事进行核查，经核查，梁伟乐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《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1 日